

毕节市中医医院院歌制作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

项目概况

受毕节市中医医院委托，结合医院实际情况，现我公司(贵州鼎瑞正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)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，欢迎国内具备相应资格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磋商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(一)项目编号：DRZD2023CS29

(二)项目名称：毕节市中医医院院歌制作项目

(三)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(四)预算金额：10 万元

(五)最高限价：9.8 万元

(六)采购需求：毕节市中医医院新院歌《最美中医人》谱曲、演唱、配乐、视频录制等，详见《竞争性磋商文件》附件三。

(七)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：

(1)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：

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：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工商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、组织机构代码证(或“多证合一”的营业执照)；复印件

注：若分公司参加投标的，还须按本条以下要求提供相关授权资料：

1)提供总公司合法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、组织

机构代码证(或“多证合一”的营业执照)；(加盖总公司公章复印件)

2) 总公司授权分公司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授权委托书；(加盖总公司公章复印件)

3) 提供分公司负责人有效身份证(加盖分公司公章复印件)；或提供分公司负责人签署并加盖分公司公章的授权委托书(加盖分公司公章复印件)、分公司负责人有效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人有效身份证(加盖分公司公章复印件)

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：提供由对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的复印件或提供承诺，格式自拟；

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：提供承诺，格式自拟；

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：提供承诺，格式自拟；

⑤提供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：提供书面声明，格式自拟。

(2)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 /

(3)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

①法定代表人前来参加的，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有效证明文件；授权委托人前来参加的，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。

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或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

商，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。

③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的服务供应商，不得在参与本项目投标。

④诚信资格要求：供应商自行承诺：在信用中国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中未被列入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”的承诺，格式自拟。

三、获取采购文件

(一)时间：2023年3月3日至2023年3月9日，每天上午9时00分至12时00分，下午2时30分至5时00分(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)

(二)方式：本项目采用线上获取方式

(三)每套售价（电子档）：300元（售后不退，请慎重）

四、响应文件提交

(一)截止时间：2023年3月14日上午10时00分(北京时间)

(二)地点：毕节市中医医院经典病房四楼总务科会议室

五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(一)供应商报名时请按本章第二条第(1)项中所列要求中①提供相关资料扫描件和联系方式进行审核，审查通过且交纳报名费

后发送《竞争性磋商文件》望知悉！

(二)磋商保证金：报名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的供应商必须在 2023 年 3 月 13 日下午 17 时 00 分前(转账，以到账时间为准)向我公司一次性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(人民币)**贰仟元**整，未在规定时间内前缴纳保证金的，本公司视为已自动放弃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权利，磋商保证金缴纳(转账)账户信息：

账户名称：贵州鼎瑞正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账 号：52050161750000001267

开 户 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北京路支行

(三)特别提醒：①为避免人群大规模聚集，参加本次项目投标供应商只能派一位代表参加磋商采购会议，导致响应文件不能及时送达的，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；望知悉！②投标供应商应自行随时关注网站，若因投标供应商自身原因没有随时关注网站的，导致没有按照最新要求编制响应文件的等因素，其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，望知悉！

七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：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毕节市中医医院

地 址：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清毕南路 32 号

项目联系人：柳科长

联系电话：0857-8301526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贵州鼎瑞正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街道办事处花果园后街彭家湾第B南12(国际金融街6号)楼(12)1单元11层

项目联系人：杨工

联系电话：15685798003

八、询问或质疑：

(一)供应商如对本项目《竞争性磋商文件》有询问的，可以在磋商(开标)时间截止前，以书面(或电话或电子邮件)方式向我公司提出。

(二)供应商如对本项目《竞争性磋商文件》有质疑的，可以以书面(或电子邮件)方式，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向我公司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。质疑联系方式同报名联系方式。

